**关于组织申报昆明市引进域外业内科技服务机构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科技行政管理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昆政发〔2016〕44号）以及《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速昆明区域性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若干措施》（昆政办〔2019〕74号）的精神，围绕科技服务业工作目标，为做好昆明市引进域外业内科技服务机构的申报工作，请你们认真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按照认定的条件积极准备相关申报材料，对提交申报材料的机构认真组织审核和了解，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可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认定为域外业内科技服务机构需具备如下条件：**

由域外机构在昆明市辖区内独立投资设立或控股投资设立，得到总部授权的服务品牌、服务资质、服务模式、人员团队等服务资源使用权的昆明市域内科技服务机构可以申请认定昆明市引进域外科技服务机构。申请应具有的条件包括:

（一）在昆明市辖区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财务收支状况良好，经营服务规范，服务业绩突出;

（二）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有必要的服务设施和仪器设备;

（三）具有从事科技服务业的专业团队和经验丰富的科技服务的人员并开展科技服务工作， 机构有与其开展业务相适应的专职人员，有执业资格要求的，执业资格的人员应占机构人员总数的80%以上；

（四）有完善的管理制度，规范的服务流程和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二、申请程序**

申请的科技服务机构统一从昆明市科学技术局门户网站（http://www.kmkjj.gov.cn）的《科技项目申报》中“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综合管理平台”进行申报。在填写《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申请表》中的“项目名称”一栏时，统一填写“申请单位全称+（引进科技服务）”，如“xxx有限公司（引进科技服务）”；在“资助方式”一栏时，统一选择“奖励性后补助”。项目管理处室选择“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处”，网络申请填写《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申请表》时，还要在昆明市科学技术局门户网站下载《昆明市引进域外科技服务机构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认真填写，并将《申请表》及其要求提供的附件（扫描后）组成的全套件电子版，作为 “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系统中所申报项目的附件上传。

申请单位除在网络上完成申报外，还需要提交纸质的《申请表》及其要求提供的附件（双面编印，按顺序装订）一式5份经县（市）区、开发（度假）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查核实并填报推荐意见盖章后报送到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三、申请材料**

**申请机构需提交的材料：**

（一）《昆明市引进域外科技服务机构申请表》；

（二）机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三）机构营业场所产权证书或使用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四）机构上年度服务收入证明材料（复印件）；

（五）机构人员名册，专职骨干人员的劳动合同、毕业证书（复印件）；

（六）特定中介业务执业资质证明或科技服务资格证（复印件）；

（七）机构上年度主要业绩材料（含项目服务清单、服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以及服务结果相关证明材料）；

（八）主要的管理制度，服务流程；

（九）其它有关证明材料。

**域外机构需提交的材料：**

（一）机构营业执照及机构组织代码证（复印件）；

（二）机构上年度服务收入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特定中介业务执业资质证明或科技服务资格证（复印件）；

（四）机构上年度主要业绩材料（含项目服务清单、服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以及服务结果相关证明材料）。

上述提交复印件的申请材料在报送书面材料时要核对原件。

市科技局对提交的书面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科技服务机构提交专家评审。经认定的昆明市引进域外业内科技服务机构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速昆明区域性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若干措施》（昆政办〔2019〕74号）给予奖补。

**四、申报时间**

网络申报起止时间，从2019年11月20日起开始申报，常年受理，2019年申报截止日期12月9日12:00，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科技行政管理部门，按照要求积极组织辖区相关机构开展申报工作。

**五、联系方式**

责任单位：昆明市科技局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处

联系人：田秀山 手机：15887205270

联系电话：0871-63136416

**六、材料报送**

书面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0日12:00前

书面材料报送单位：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中心

地址：昆明市青年路371号文化科技大楼4楼

联系电话：0871-63137392 、63192976、63100762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2019年11月20日

附件：昆明市引进域外业内科技服务机构申请表

附件

昆明市引进域外科技服务机构

申请表

**（**\_\_\_\_\_\_\_\_\_\_**年度）**

机构名称：

所属区县：\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请日期：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表一：（填写域外机构相关内容）**

|  |  |
| --- | --- |
| 申请单位（盖章） |  |
| 总部机构信息 | 域外机构名称 |  | 机构类别 | **○**研究开发及其服务机构 **○**技术转移服务机构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机构 **○**创业孵化服务机构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科技咨询服务机构 **○**科技金融服务机构 **○**科学技术普及服务机构 **○**综合科技服务机构 **○**其他科技服务机构 |
| 注册地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是否拥有自主服务业务品牌 | **○**是 **○**否 | 自主服务业务品牌名称 |  |
| 是否规模以上企业 | **○**是 **○**否 | 上年度科技服务业务收入（万元） |  |
| 是否获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的专业认定及表彰 | **○**是 **○**否 | 获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的专业认定及表彰名称 |  |
|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定 | **○**是 **○**否 | 所通过质量体系认定名称 |  |
| 行业影响 | ○国际知名 ○国内知名 ○省内知名 |
| 主要服务成果 | （填写总部机构可以展示的主要业绩） |

**表二：（填写驻昆机构相关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机构信息 | 单位地址 |  | 所属区县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登记注册时间 |  |
| 法人代表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联系人 |  | 手机号码及邮箱 |  |
| 机构类别 | **○**研究开发及其服务机构 **○**技术转移服务机构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机构 **○**创业孵化服务机构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科技咨询服务机构 **○**科技金融服务机构 **○**科学技术普及服务机构 **○**综合科技服务机构 **○**其他科技服务机构 |
| 机构性质 | ○企业 ○事业单位 ○民办非企 ○民间社团 ○政府批准的企业研发机构（请考虑标注为红色的两类机构是否可申报） |
| 股权结构 |  |
| 经营场所面积（平方米） |  | 与本地其他服务机构合作情况 |  |
| 上年度服务业产值（万元） |  | 上年度服务业务开展情况 | 服务企业\_\_\_\_\_\_\_\_家，其中：小微企业 家 |
| 拥有资质或专业认定情况 |  | 服务业务队伍情况 | 业务专职人员：\_\_\_\_\_\_\_\_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_\_\_\_\_\_\_\_％；执业资格人员：\_\_\_\_\_\_\_\_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_\_\_\_\_\_\_\_％。 |
| 重要服务成果 | （填写申报机构可以展示的重要业绩） |

|  |  |  |
| --- | --- | --- |
| 申请机构业绩（按类别划分填写） | **○**研究开发及其服务 | **○**上年度研发项目**\_\_\_\_\_\_\_\_\_\_\_\_**项，为企事业单位研发服务\_\_\_\_\_\_\_\_\_\_项或服务收入\_\_\_\_\_\_\_\_\_\_万元。 |
| **○**科技转移服务 | **○**技术产权交易机构上年成交技术交易额\_\_\_\_\_\_\_\_\_\_\_\_万元。**○**技术经济机构上年代理成交技术交易额\_\_\_\_\_\_\_\_\_\_\_\_万元。**○**科技条件市场上年代理成交额\_\_\_\_\_\_\_\_\_\_\_\_万元。**○**技术转移、成果推广等机构上年转移、推广项目\_\_\_\_\_\_\_\_\_\_项。 |
|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 | **○**各类检验检测认证、技术检测等，上年检测营业收入额 \_\_\_\_\_\_\_\_\_\_\_ 万元。 |
| **○**创业孵化服务 | **○**科技创业服务机构注册资本\_\_\_\_\_\_\_\_\_\_\_ 万元，上年新增实际投资额\_\_\_\_\_\_\_\_\_\_\_ 万元。**○**科技企业孵化器已投资总额\_\_\_\_\_\_\_\_\_\_\_ 万元。 |
| **○**知识产权服务 | **○**上年度代理申请地址在昆明市的专利数量\_\_\_\_\_\_\_\_\_\_\_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占总申请量\_\_\_\_\_%。 |
| **○**科技咨询服务 | **○**各类科技评估、科技招投标机构上年累计评估或招投标总价值\_\_\_\_\_\_\_\_\_\_\_ 万元。**○**情报信息、咨询服务机构上年完成咨询项目\_\_\_\_\_\_\_\_\_\_\_项。**○**生产力促进中心上年营业额\_\_\_\_\_\_\_\_\_\_\_万元。 |
| **○**科技金融服务 | **○**科技保险机构上年承保额\_\_\_\_\_\_\_\_\_\_\_ 万元。**○**知识产权质押评估机构上年促成质押融资的评估总额\_\_\_\_\_\_\_\_\_\_\_ 万元。**○**融资银行对市科技、经信等相关政府部门立项资助或推荐的科技性企业和传统优势企业的融资额\_\_\_\_\_\_\_\_\_\_\_ 亿元。 |
| **○**科技技术普及服务 | **○**各普及机构上年举办科技普及教育专题活动\_\_\_\_\_\_\_\_\_\_\_ 个，培训\_\_\_\_\_\_\_\_\_\_人次。**○**科技传媒服务机构上年服务科技机构、科技企业\_\_\_\_\_\_\_\_\_\_\_家，采写发布科技稿件\_\_\_\_\_\_\_\_\_\_\_篇次（条），承接国家级或省级科技活动策划传播\_\_\_\_\_\_\_\_\_\_\_项，策划实施科技产业论坛\_\_\_\_\_\_\_\_\_\_场次。 |
| **○**综合科技服务 | **○**上年服务企业\_\_\_\_\_\_\_\_\_\_\_家，营业收入\_\_\_\_\_\_\_\_\_\_\_万元。 |
| **○**其他科技服务 | **○**科技财税审计机构上年对科技企业的额财税审计总额\_\_\_\_\_\_\_\_\_\_\_ 万元。**○**科技人才中介机构上年的促成人才流动\_\_\_\_\_\_\_\_\_\_\_人次，科技人才培训\_\_\_\_\_\_\_\_\_\_\_人次。**○**检验检疫机构、安全环境监测机构、勘测与测量机构、一起设备管理运行机构，上年营业收入额\_\_\_\_\_\_\_\_\_\_\_万元。**○**协会上年举办科技专题活动\_\_\_\_\_\_\_\_\_\_\_ 场次。**○**学会上年举办科技论坛\_\_\_\_\_\_\_场次，撰写科技专题研究报告\_\_\_\_\_\_\_\_\_\_\_份 |

|  |
| --- |
| **申请单位主要服务内容** |
| （包括服务类型、服务范围、工作类别等具体描述。） |

|  |
| --- |
| **申请单位基础条件** |
| （包括人员条件、办公设施、办公面积以及相关仪器设备等。） |

|  |
| --- |
| **申请单位近两年工作业绩** |
| （不够两年的，按实际年限填写。包括所完成的工作内容、突出的贡献或取得的成果等。） |

|  |
| --- |
| 附件清单 |
| 1. 总部机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2. 总部机构上年度服务收入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总部机构相关资质、认定和奖励证明（复印件）；
4. 申请机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5. 总部机构对申请机构的授权许可、股权投资证明等证明材料；
6. 申请机构营业场所产权证书或使用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7. 申请机构上年度服务收入证明材料（复印件）；
8. 申请机构人员名册，专职骨干人员（不低于8人）的劳动合同、毕业证书（复印件）；
9. 申请机构特定中介业务执业资质证明或科技服务资格证（复印件）；

10.申请机构上年度业绩报告（含项目服务清单、服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以及服务结果相关证明材料）；11.主要的管理制度，服务流程；12. 其它有关证明材料。上述提交复印件的申请材料在报送书面材料时需核对原件。 |

|  |
| --- |
| **申请单位意见** |
|  企业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盖章) 年 月 日 |
| **县（市）区或开发区科技主管部门意见** |
| 年 月 日 |
| **昆明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意见** |
|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1. 本表规格为标准A4纸，竖装。统一字体为宋体，小四号字。
2. 申请单位：按年末单位公章的详细名称填写。不要填写简称。
3. 单位地址:填写本机构的详细通讯地址。如果机构分设在不同地点时，填写机构负责人办公室所在地址。
4. 经营范围：指申请单位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
5. 机构类别：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参加《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科技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所支持的重点领域选择机构类别。
6. 机构性质：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选择机构性质。
7. 经营场所面积：指本机构正规的办公面积。
8. 财务情况：根据单位财务报表填写。
9. 员工总数：指在职的所有人员，包括全职和兼职。

10、业务专职人员：指只在本单位任职的固定、全日制专门从事科技服务工作的人员。

11、具有职业资格人员：指在相应的工作岗位上，具有应有的专业从业资格证人员。（例如：上岗证、从业证、资格培训证等）

12、机构类别及相关信息：确定所属机构类别，并在相应类别右侧的信息栏中至少选择一项填写（每一“**○”**符号后内容为一项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13、其他相关事项说明：所有书面材料一式七份应按A4规格按顺序合并用线装订成册（双面编印）。